

购置吸污疏通两用车 采购实施计划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购置吸污疏通两用车
2. 预算金额：65 万元
3. 最高限价：65 万元
4. 采购内容及分包情况：蒲城县城市管理执法局购置吸污疏通两用车项目，满足日常城区管道疏通、吸污，确保管网正常运行；无分包。
5.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6. 项目实施地点：渭南市蒲城县。

二、采购形式

1. 采购组织形式：部门集中采购
2. 采购目录：货物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诚方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三、采购活动时间计划安排

项 目	时 间
采购项目意向公开时间	2025 年 9 月 29 日
采购公告发布计划时间	2025 年 11 月
开评标（评审）时间	2025 年 12 月
合同签订时间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时间签订合同

项目合同执行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履约验收时间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时间履约验收
支付价款时间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时间支付价款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购置吸污疏通两用车)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购置吸污疏通两用车)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2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磋商。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五、评审规则

1、评审程序：按照招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单位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1) 投标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 澄清有关问题

(3) 评标价格的确定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为有效投标。对于所有有效投标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标价格的确定。

(4) 开标

(5) 比较与评价

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了投标报价确认以后，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按照下列《评标因素及权重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6)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按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前3名为成交候选人。

2、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3、分值构成：报价30分、详细评审70分。

六、合同要求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2. 服务地点：渭南市蒲城县。

3. 付款方式：一次性支付，终验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4. 验收标准：合格。

七、其他要求

无。

